##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: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2段101號

承辦人:王碧雅

電話:1999(縣外請撥03-9322440分機

203)

電子信箱: sanb03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文化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:宜文圖字第111000506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1D001976\_111D2001890.jpg、111D001976\_111D2001891.jpg、

111D001976\_111D2001892. jpg \cdot 111D001976\_111D2001893. odt)

主旨:檢送「第十屆蘭陽文學獎」徵文簡章及海報電子檔各1 份,請貴機關(學校)協助於網站刊登活動訊息並鼓勵所 屬踴躍投稿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「第十屆蘭陽文學獎」徵選類別為散文、新詩、童話、歌 仔戲劇本4類作品,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身分者均可參 加。
- 二、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7月15日止,以郵戳為憑。請於信封右上角註明「第十屆蘭陽文學獎」字樣及參加徵選類別,一式5份以掛號郵寄至:260宜蘭縣宜蘭市民權新路102號。
- 三、報名簡章可至本局官網/局務公告下載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 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 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 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淡江大學學 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長榮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宜 蘭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政府各單位暨所屬一、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高中(職)、





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小學、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、九彎十八拐雜誌 社、歪仔歪詩社





